第16屆財務委員會第1次(視訊)會議紀錄

時間:民國112年9月16日(星期六)下午3時30分

地點:Webex會議室(全體視訊)

主席: 林主任委員育正

出席:王三郎、吳岱穎、李祥和、林浩健、張家芸、黃合成、羅倫檭

(依姓氏筆畫排序)

列席:黃理事長振國、施監事會召集人錦泉、孫秘書長文榮

記錄:蔡宜樺

一、主席致詞(略)。

二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。

三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(112年5月27日)。

四、決議事項

(一)通過本學會官方代表邱顧問泰源教授,出席本(2023)年10月21日至29日 於澳洲雪梨舉辦之世界家庭醫師組織(WONCA)第24屆世界會議及會前 會,飛機升等商務艙案。

說明:

- 1.邱顧問此次與本學會代表團將全力協助爭取2027年第26屆世界家庭醫師組織(WONCA)世界會議主辦權,並出席受獎榮譽終生直接會員Honorary Life Direct Individual Memberships。
- 2.升等申請依據本學會「國外出差旅費規則」第二條附表辦理。附表說明: 航程3小時以上,得申請豪華經濟艙。若航程9小時以上時,得比照本學會「接待國外學者專家及國際家庭醫學醫學會負責人來臺費用支付辦法」申請以商務艙為最高支付標準。前項艙等升級,須經財務委員會評估通過及理事長同意後核實報銷。
- (二)有關代表本學會出席國際會議,若飛行航程超過24小時,日支費支領原則如 后:
 - 1.若全程於飛機上,因無任何費用支出,故免以每日生活費數額百分之三十 支給膳食費及零用費。
 - 2.若遇飛機有中停,於機場有用餐之事實,則同意以每餐美金30元為原則,並依單據核實報支。

說明:

依據本學會「國外出差旅費規則」第七條規定:生活費得比照我國政府「中



附件二

央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日支生活費標準表」支給。前項生活費日 支數額之劃分,概以百分之七十為住宿費,百分之二十為膳食費,百分之十 為零用費。其無住宿旅館之事實,或在交通工具中歇夜者,得按每日生活費 數額百分之三十支給膳食費及零用費。

- (三)瞭解本學會112年度學術研討會收支決算案。
- (四)下次會議召開時間:112年11月19日(星期日)下午4時30分採全體視訊方式 進行。

五、散 會(下午4時10分)

0 0 0 0 0